

2025年度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依法履行全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以及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等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有关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国家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规定，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区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区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研究拟订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市场

监管。管理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开展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负责林业、草地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生态保护以及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以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依法进行矿业权管理。负责全市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

要价值的矿区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以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一）负责组织全市造林绿化工作。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发展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建设工作。监督管理全市退耕还林还草、封山育林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地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林地管理，指导市级以上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市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湿地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三）负责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落实国家、省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照程序报批。负责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申报的有关工作。负责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提出全市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建议。组织、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经营利用和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工作。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者采集、驯养繁殖或者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十五）负责推进全市林长制和林业改革发展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指导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和草地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组织、指导全市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管理全市国有林场、苗圃和森林公园。监督管理全市林木种苗、花卉、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市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古树名木、珍贵树木

保护和转基因生物安全。

（十六）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七）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自然资源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拟订自然资源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市级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八）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全市地质灾害预防、治理和森林、草地防火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和森林、草地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草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承担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工作。

（十九）承担国家和省自然资源督察、森林督查等组织协调工作，督办落实重点问题整改。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区市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负责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利用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以及违法从事选（洗）矿的行为；负责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

督促矿山企业对采矿活动造成的矿山地质环境破坏进行恢复治理；负责对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等矿山关闭工作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负责将安全生产规划与城乡规划相衔接，指导高危行业建设项目规划选址。

（二十一）负责管理市级自然资源资金并监督国家、省、市自然资源资金的使用。管理市级国有林业资产。负责重点林业建设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编制市级自然资源部门预决算，提出市级自然资源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建议，提出自然资源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计工作。

（二十二）负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工作，指导监督职责范围内林区、林场以及各类自然资源保护地和其他涉林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十三）发挥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为产业发展及招商引资（引智）促进提供服务。参与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定，组织策划、论证产业发展项目，制定年度招商引资（引智）计划。组织宣传推介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投资环境。牵头组织产业对接活动，参与具体产业项目的策划、联络、跟踪与服务。

（二十四）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按照城市国际化战略要求，组织、策划、实施本行业本领域城市国际化各项工作。

（二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六）职能转变。

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强化监管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

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 根据国家规定统一履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全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3. 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地、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维护生态安全。加快建立统一规范高效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十七）与其他部门的职责分工。

1. 关于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市水务局负责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进行监管，发放《采砂许可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利用，根据《采砂许可证》和相关规定办理《采矿许可证》。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通航及公路、地方铁路桥梁安全进行监管。

2. 关于矿泉水、地热水管理的职责分工。开采矿泉水、地热水，市水务局负责办理《取水许可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凭《取水许可证》办理《采矿许可证》。

3. 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的职责分工。市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水务

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当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4. 关于矿井关闭监管的职责分工。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对不符合有关矿山工业发展规划和矿区总体规划、布局不合理、不符合产业政策、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应当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发展改革委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市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5. 关于采空区治理的职责分工。历史形成的采空区，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联合各区市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和市直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治理方案。目前正在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形成的采空区，由市应急局牵头，督促各区市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和矿山企业制定并落实治理方案。

6.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的职责分工。市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照权限作出决定，承担较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地火险、火灾信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以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指导森林草地火灾预防和先期处置工作；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地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按要求参与森林草地火灾应急处置。市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市海洋发展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海洋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发布警报，按照要求参与较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市应急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7. 关于经济林产业发展的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指导板栗、核桃等干果类经济林产业发展。市农业农村局负责苹果、梨、桃等水果类经济林产业发展。

8. 关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市海洋发展局负责全市渔业资源、水生生物、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

9. 关于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食用林产品（含干果，下同）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市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林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10. 关于农村村民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处置工作的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农村村民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处置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对尚未确定为住宅的，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先行处置。两部门要建立健全信息共享、线索通报、案件移送等工作机制，形成排查整治合力。

11. 关于威海市行政区划图编制公布工作的职责分工。由市民政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公布威海市行政区划图。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分别是：（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督查、信息、机要、保密、档案、值班、安全等局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新闻发布、改革、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重大课题调查研究，承担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二）政策法规科。组织起草自然资源有关规范性文件。牵头拟订全市自然资源管理、林业管理、测绘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措施。推进全市自然资源领域各项改革。组织开展全

市依法行政、普法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等相关工作。（三）财务科。拟订有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承担全市自然资源专项收入征管的相关工作。承担有关专项资金、基金的管理工作和部门预决算、绩效评价管理等工作，并监督有关专项资金的使用。承担局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直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并负责有关监督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负责重点林业建设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提出自然资源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计工作。（四）政工科。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社会保障等工作。指导全市自然资源领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指导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管理工作；负责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合作与交流。（五）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落实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定期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全市自然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负责自然资源综合监管平台建设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区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六）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有关政策和标准、规范、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区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七）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开展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民所

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等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事业单位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

（八）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拟订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研究拟订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管理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负责各类开发区用地管理。

（九）国土空间规划科。开展全市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牵头编制全市自然资源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承担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承担报省政府、市政府审批的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市级重大专项规划。指导区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工作，完善规划实施政策。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市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承担综合统计和系统内专业统计监测管理工作。

（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拟订全市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全市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转用政策。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全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方面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十一）详细规划科。承担全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组织编制、审核和报批工作。负责村庄规划管理工作。承

担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 的有关工作。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十二）建设工程管理科。拟订全市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监督实施。承担城乡规划管理技术把关工作。承担建筑工程、市政交通、管线等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核和报批工作。将安全生产规划与城乡规划相衔接，指导高危行业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承担建设项目规划批后管理的业务监督、指导工作。（十三）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制定 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有关重大工程。承 担全市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以植树 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等工作。起草全市造林（种草）绿 化的指导性计划，监督执行相关标准、规程。负责组织、指导全市造林绿 化、封山育林、退耕还林还草、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建设等工作。承担全市 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发展。落实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承担全市林业和草地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全市林 业碳汇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十四）耕地保护监督科。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 地数量、生态保护以及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划 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承担全市土地征 收征用管理工作。（十五）矿产资源管理科。负责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 管理。组织拟订全市矿产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管理全市矿业权 市场，调处有关探矿权和采矿权权属纠纷。负责全市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以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等工作，组织实施全市矿山储量动态监督管理，建立矿产 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负责全市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 区的管 理。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以及相关 管理工作 和矿产地战略储备工作。承担矿产资源勘查和开采、矿山闭坑地质 报告审

批方面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矿产资源形势分析和战略研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的实施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全市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利用和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监管领域安全生产的协调、指导、监督等工作。

（十六）林草资源保护监督科。承担全市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保护发展和管理工作，拟订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林地管理工作，指导市级以上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监督管理林木凭证采伐与运输。承担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方面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承担全市草地开发利用的监管工作。指导全市林长制相关工作。牵头拟订全市林业管理方面的政策措施和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资源优化配置和木材利用政策。

（十七）自然保护地管理科。负责全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落实国家、省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照程序报批。组织实施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作。承担全市湿地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湿地资源的开发利用。承担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申报的有关工作。

（十八）林业改革发展科。组织拟订林业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地改革等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集体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流转工作。指导全市国有林场、森林公园等基本建设。指导国有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全市林木种苗、花卉、草种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和转基因生物安全。承担全市林产品质量监督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科技创新、科技推广、科技培训等工作。负责本行业本领域招

商引资（引智）相关工作。（十九）野生动植物保护科。承担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经营利用和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提出全市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建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承担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方面相关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古树名木、珍稀树木保护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二十）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负责编制全市基础测绘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管理市级基础测绘和其他全市性重大测绘项目。统筹全市遥感影像获取和利用，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卫星遥感和测绘地理信息标准化工作。拟订全市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全市测绘活动、质量。负责全市测绘信用体系建设与管理。拟订全市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成果管理、地图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的政策并监督实施，审核全市重要地理信息数据。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成果汇交和测绘项目登记。组织指导全市基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和应急测绘保障工作，协调地理信息资源共享。开展全市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承担地图审核、国家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或者使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效能审批以及测绘资质、资格管理方面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二十一）防灾减灾科。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承担全市地质灾害预防、治理和森林、草地防火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和森林、草地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草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及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项目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牵头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二十二）行政许可科。牵头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职能转变相关工作。动态调整系统内权责清单，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负责自然资源领域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办理和组织协调工作。承担全市自然资源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相关工作。

（二十三）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承担国家和省自然资源督察、森林督查等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各级对本领域巡视、巡察、督察、审计等反馈问题的督导落实工作。承担省自然资源厅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安排办理的相关工作。

（二十四）执法监督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综合执法工作规划、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执法查处工作的指导、监督、考核、挂牌督办或重大违法问题立案查处，协调解决跨区域执法工作。牵头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专项和重大执法活动。（二十五）信访科。组织处理信访事项、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事项、阳光问政热线事项和接待群众来访，负责群众反映事项的登记、转办、交办、督办和考核工作。指导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信访工作。牵头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信访稳定、扫黑除恶、综合治理、平安建设等工作。机关党委。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 118. 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 2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3. 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5. 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2. 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9. 9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88. 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28. 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 679. 3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9. 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 314. 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 323. 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 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 323. 99	总计	62	4, 323. 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14.91	4,221.01					9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1	19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8	19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88	192.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11	1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1	1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12	8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9	23.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93	129.9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0401	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51	431.61					53.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12	102.22					53.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3.90						53.9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22	102.22					
213	农林水支出	528.67	528.67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8.67	528.6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86	4.8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00	1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98.55	498.5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25	10.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73.74	2,633.74					4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673.74	2,633.74					4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999.29	1,999.2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65	83.6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88.25	388.25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30	16.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6.26	146.26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189.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64	189.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64	189.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23.99	2,496.36	1,827.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1	19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8	19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88	192.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11	1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1	1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12	8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9	23.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93		129.9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0401	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8.99		488.9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60		159.6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7.38		57.3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22		102.22			
213	农林水支出	528.67		528.67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8.67		528.6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86		4.8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00		1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98.55		498.5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25		10.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79.33	1,999.29	680.0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679.33	1,999.29	680.04			
2200101	行政运行	1,999.29	1,999.2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65		83.6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93.84		393.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30		16.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6.26		18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189.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64	189.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64	189.6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18.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2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5.31	195.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2.11	11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9.93	129.9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31.61	329.39	102.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8.67	528.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633.74	2,633.7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9.64	189.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1.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21.01	4,118.79	102.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21.01	总计	64	4,221.01	4,118.79	10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18.79	2,496.36	1,62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1	19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8	19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88	192.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11	1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1	1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12	8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9	23.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93		129.9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0401	生态保护	101.37		101.3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8.56		28.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9.39		329.3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29.39		329.39
213	农林水支出	528.67		528.67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8. 67		528. 6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 86		4. 8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 00		15. 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98. 55		498. 5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 25		10. 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 633. 74	1, 999. 29	634. 4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 633. 74	1, 999. 29	634. 45
2200101	行政运行	1, 999. 29	1, 999. 2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 65		83. 6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88. 25		388. 25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 30		16. 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6. 26		146. 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 64	189. 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 64	189. 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 64	189. 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5.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1.20	30201	办公费	11.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5.32	30202	印刷费	6.0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12.71	30204	手续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4.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21.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2.88	30207	邮电费	6.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99	30211	差旅费	44.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64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2.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2.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	30216	培训费	4.5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8.4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4.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2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9			
人员经费合计		2,256.94	公用经费合计					239.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 22	102. 22		102. 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 22	102. 22		102.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 22	102. 22		102. 2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 22	102. 22		102. 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85		26.96	23.96	3.00	8.89	35.85		26.96	23.96	3.00	8.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323.99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177.19万元，下降70.18%。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2025年各开发区管理办从市局分立为独立核算单位导致减少相关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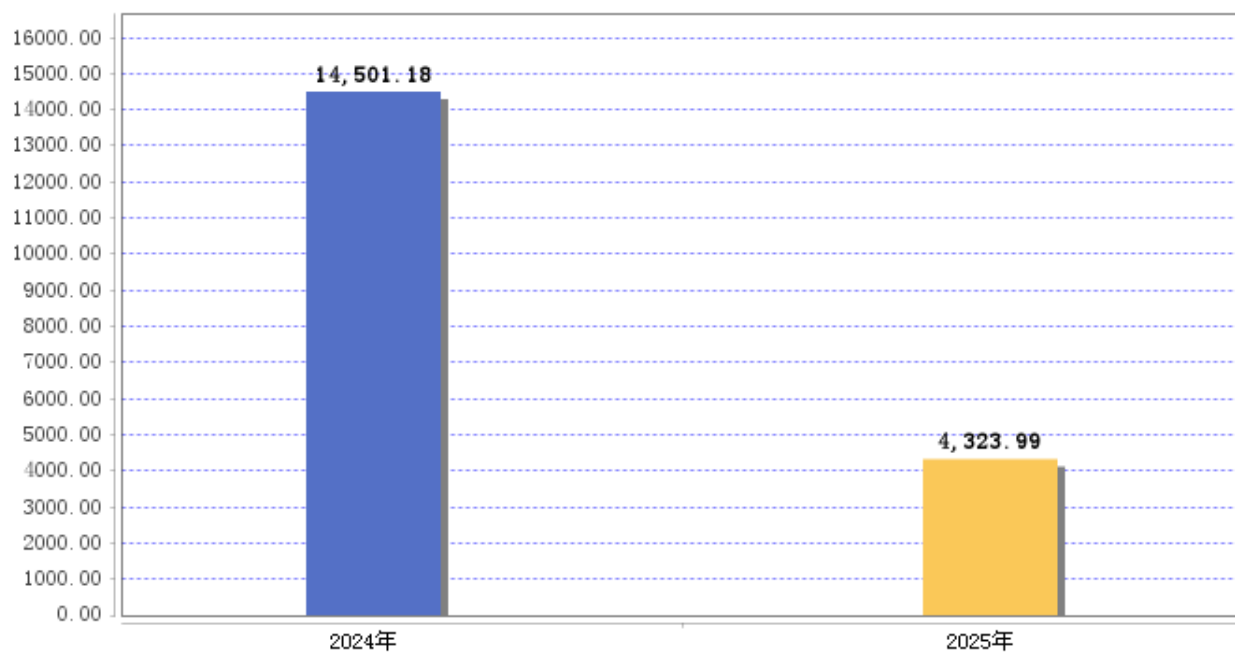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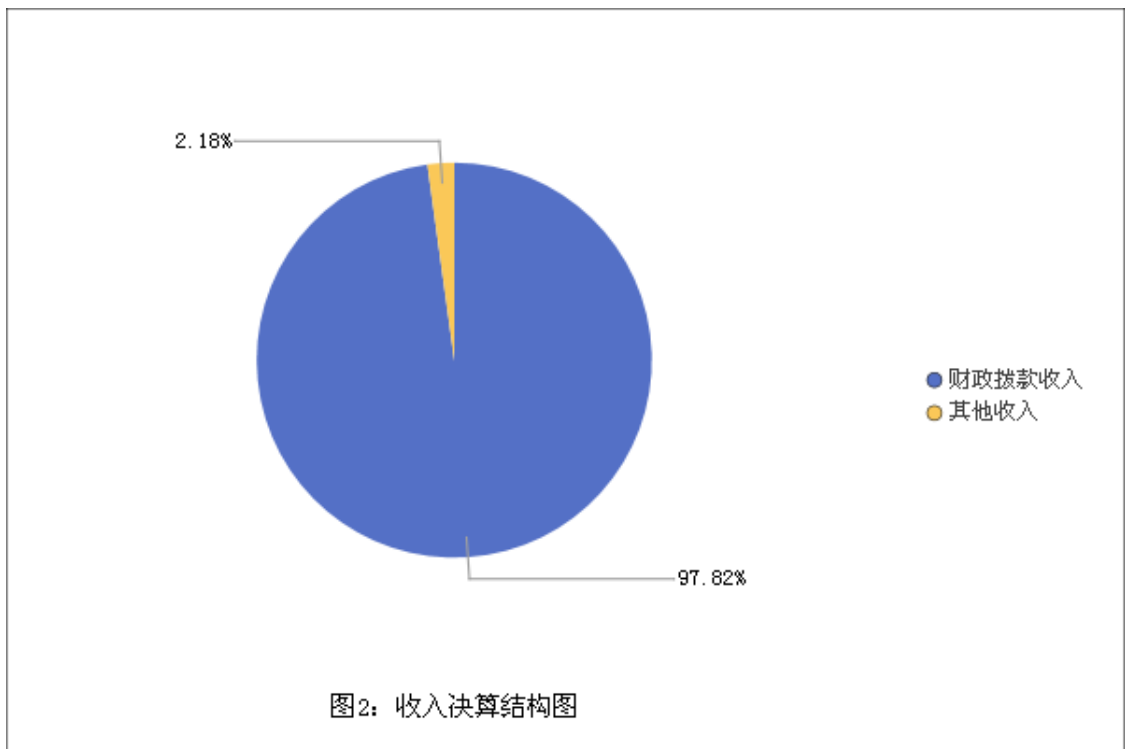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4,314.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21.01万元，占97.82%；其他收入93.9万元，占2.18%。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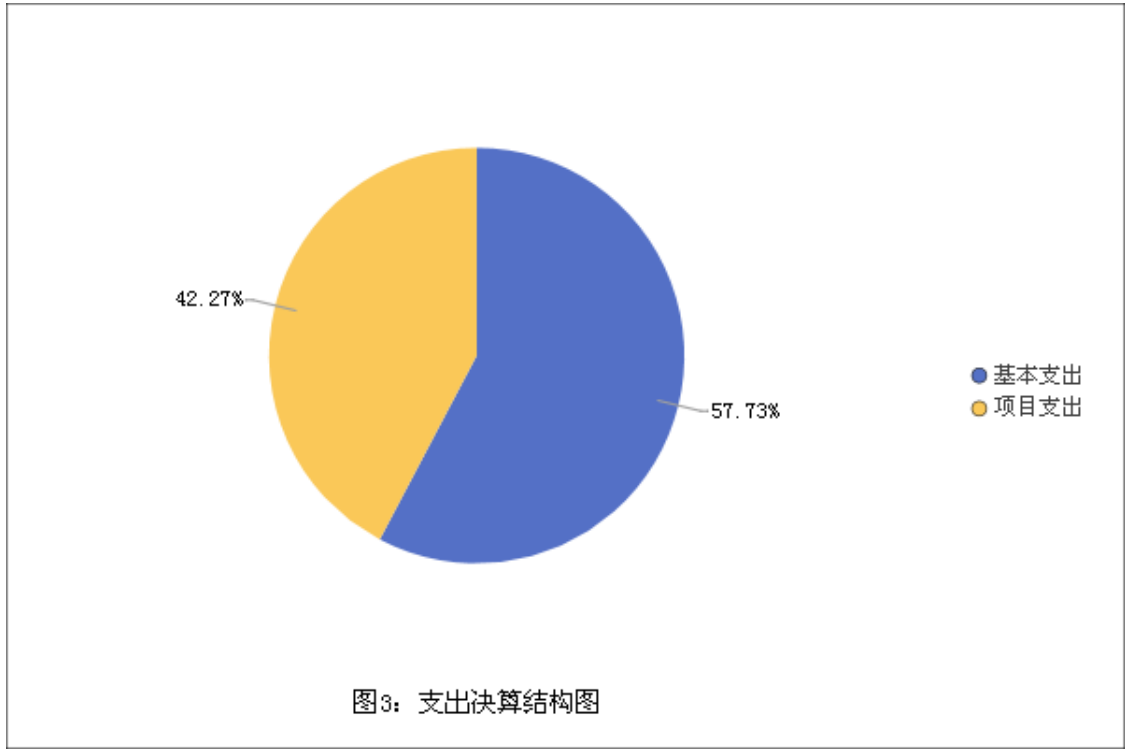
1. 财政拨款收入4,221.0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58.7万元，增长1.41%。主要是按规定落实人员工资、津补贴政策，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 其他收入93.9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0,020.53万元，下降99.07%。主要是各开发区分局从市局分立出去单独核算导致区级财政资金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4,323.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96.36万元，占

57.73%；项目支出1,827.63万元，占42.2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2,496.3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77.69万元，增长3.21%。主要是按规定落实人员工资、津补贴政策，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1,827.6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0,245.57万元，下降84.86%。主要是各开发区分局从市局分立出来后，相关区级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221.01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7.07万元，增长1.37%。主要是按规定落实人员工

资、津补贴政策，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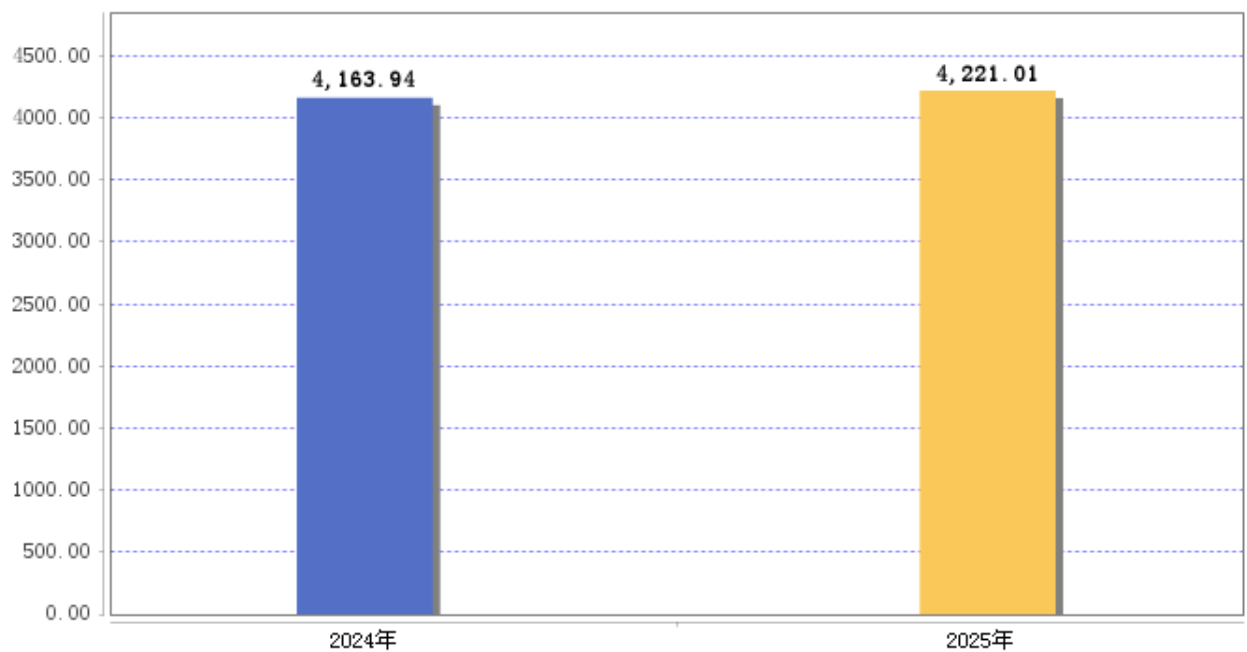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森林防火、自然资源工作、规划编制等重点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该科目2025年度决算数为2679.3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1.96%，主要用于

基础测绘、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集约节约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生态修复及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18.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25%。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63万元，增长1.24%。主要是按规定落实人员工资、津补贴政策，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

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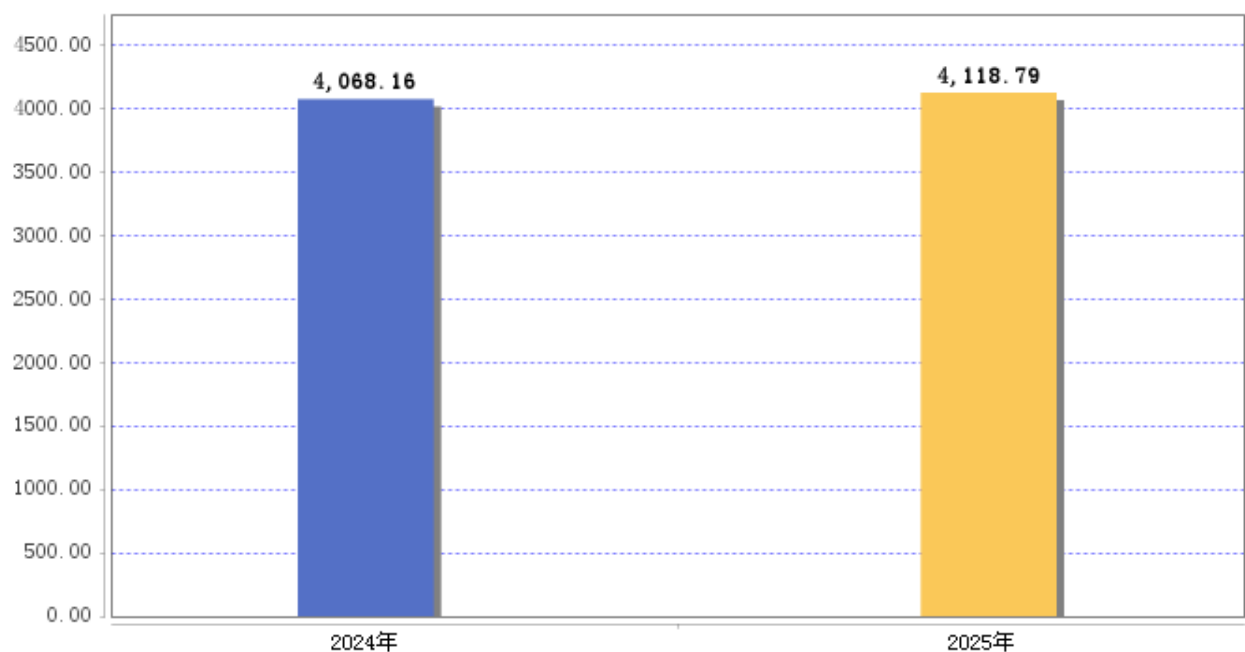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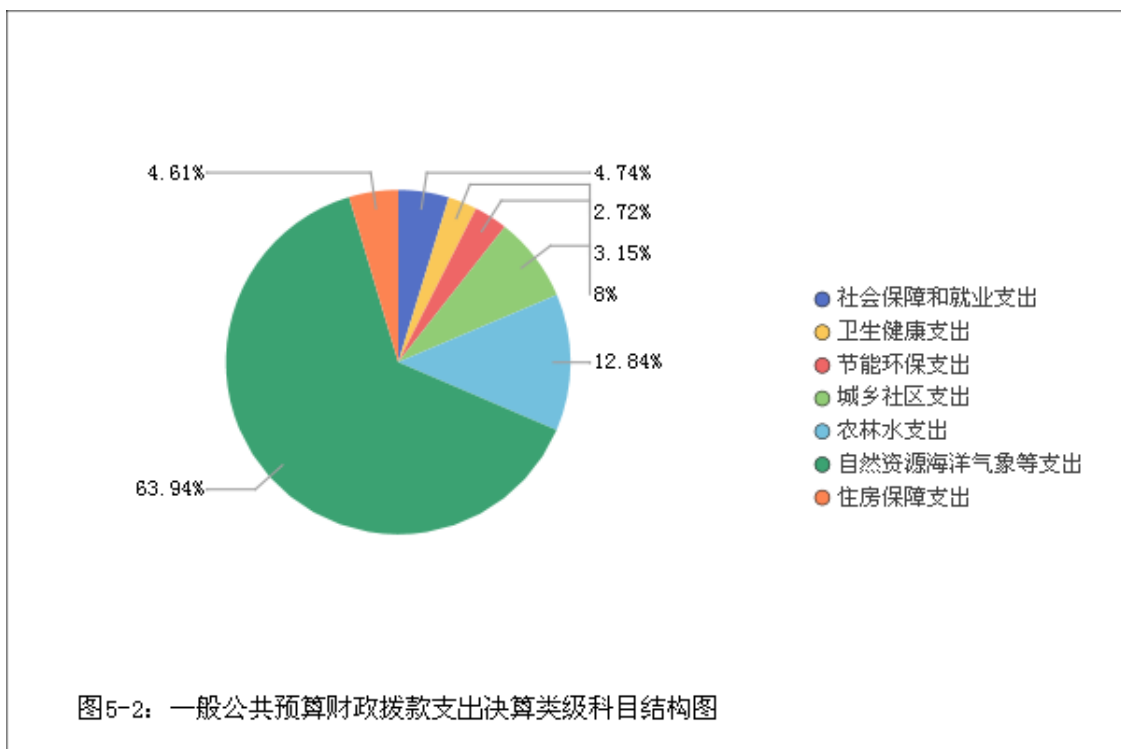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18.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95.31万元，占4.7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12.11万元，占2.72%；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129.93万元，占3.15%；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329.39万元，占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528.67万元，占12.8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2,633.74万元，占63.9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89.64万元，占4.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84.51万元，支出决算为4,11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1.89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调整单位负担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数导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3万元，支出决算为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调整单位负担的工伤保险基数及比例政策导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7.55万元，支出决算为8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5%。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调整单位负担的医疗保险基数导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3.99万元，支出决算为2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3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的2024年中央预算内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5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中央预算内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2025中央野生动物监测项目等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9.3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临时指令性规划编制等经费年中根据工作开展实际需要安排支出，年初预算不安排。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科学绿化工作经费、省级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海滨林场）等支出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025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本级支出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8.5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省级森林防火资金、2025中央森林防火、2025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等项目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林业产业工作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19.84万元，支出决算为1,99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落实人员工资、津补贴等政策，支出相应增加。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8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基本补助经费年中根据工作开展实际需要安排支出，年初预算不安排。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8.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威海市无人机实时视频融合、“数字山东”发展资金、威海市时空大数据建设项目等相关项目经费年中根据工作开展实际需要安排支出，年初预算不安排。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威海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年中根据

工作开展实际需要安排支出，年初预算不安排。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2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威海市地热资源勘查、威海市展览馆设计布展施工一体化服务等项目经费年中根据工作开展实际需要安排支出，年初预算不安排。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63.31万元，支出决算为18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政策和调整单位负担的住房公积金基数，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496.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256.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39.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专用设备购置、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102.22万元，本年支出102.2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列支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该项经费为年中按工作实际情况拨款，年初不安排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5.85万元，支出决算为35.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6.96万元，支出决算为26.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3.96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8.89万元，支出决算为8.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8.89万元，主要用于省自然资源厅等来我市指导工作以及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来 我市调研学习等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共计接待66批次、45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9.4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42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差旅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报销标准，进一步规范国内差旅活动、公务接待活动、会议培训活动、后勤服务管理，压缩相关运行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3.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8.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34.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30.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15.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8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7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4个，涉及预算资金828.1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1.04%。

组织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5.86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4个项目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森林防火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9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25.86万元，完成预算的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森林防火技能比赛；二是对威海市森林防火42个重点镇（街道）重点火险区以及人工瞭望死角区域开展无人机巡查和宣传喊话，通过无人机例行巡查和随机抽取区域巡查，对违规人员进行位置定位，无人机实时回传，并实时对违法行为进行拍照、录像以及森林防火演练和火灾现场无人机配套指挥车及技术人员等；三是完成森林防火易耗品物资采购、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和林地内挡土墙施工建设；四是是2025年全市森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较大规模以上森林火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该项目资金未能及时保障，项目支付进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做好项目资金保障。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我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我局实施工伤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工伤保险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我局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我局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主要用于2024年中央预算内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主要用于2025年中央预算内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2025中央野生动物监测项目等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主要用于我局市级不动产登记辅助服务等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主要用于 我局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等项目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我局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等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主要用于2025科学绿化工作经费、省级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等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主要用于2025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本级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主要用于2025中央、省级森林防火、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等项目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主要用于2025林业产业工作经费支出。

二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我局机关的基本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市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基本补助等未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主要用于威海市无人机实时视频融合、“数字山东”发展资金、威海市时空大数据建设项目等相关项目支出。

三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主要用于威海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等自然资源工作经费支出。

三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威海市地热资源勘查、威海市展览馆设计布展施工一体化服务等项目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我局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城市地价动态监测	97	优
2	自然资源工作经费	94	优
3	威海市地热资源勘查项目	87	良
4	临时指令性规划项目	96.5	优
5	威海市规划展览馆运行经费项目	98.4	优
6	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辅助经费	100	优
7	林业碳汇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本级）	100	优
8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古树名木保护经费	97.7	优
9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98.39	优
10	公益林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本级）	100	优
11	2025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本级	100	优
12	2025 森林防火工作专班经费	73	中
13	林业产业工作经费	97	优
14	科学绿化工作经费	100	优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25.86	10	84%	8.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25.8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用于：1. 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车辆租赁费用、森林防火技能比赛；2. 对威海市森林防火 42 个重点镇（街道）重点火险区以及人工瞭望死角区域开展无人机巡查和宣传喊话，通过无人机例行巡查和随机抽取区域巡查，对违规人员进行位置定位，无人机实时回传，并实时对违法行为进行拍照、录像以及森林防火演练和火灾现场无人机配套指挥车及技术人员等；3. 森林防火易耗品物资采购、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森林防火宣传费用等；4. 林地内挡土墙施工建设。			完成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森林防火技能比赛；2. 对威海市森林防火 42 个重点镇（街道）重点火险区以及人工瞭望死角区域开展无人机巡查和宣传喊话，通过无人机例行巡查和随机抽取区域巡查，对违规人员进行位置定位，无人机实时回传，并实时对违法行为进行拍照、录像以及森林防火演练和火灾现场无人机配套指挥车及技术人员等；完成森林防火易耗品物资采购、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和林地内挡土墙施工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管理费成本	≤150 万元	125.86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管理费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10	10	
		质量指标	防火对讲及通讯畅通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通讯信号机站服务、检查、维修	≥95%	100%	10	10	

			及时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防火 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 有效保护 率	≥90%	100%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林区周边 居民满意 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8.39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全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推进全市林长制和林业改革发展相关工作；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承担国家和省自然资源督察、森林督查等组织协调工作，督办落实重点问题整改；负责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利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市级自然资源资金并监督国家、省、市自然资源资金的使用。负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工作。发挥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为产业发展及招商引资促进提供服务。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项目预算。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预算共 150 万，实际到位资金 15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25.86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资金全部来

源于威海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主要支出范围包括购置防火道旗、海滨林场林下可燃物清理、森林防火低空巡护、防火工作产生的差旅费和租车费等。

（三）项目主要内容及完成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实施内容主要包括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无人机巡查、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森林防火技能比赛等方面。

2.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内容完成情况如下：完成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森林防火技能比赛；对威海市森林防火 42 个重点镇（街道）重点火险区以及人工瞭望死角区域开展无人机巡查和宣传喊话，通过无人机例行巡查和随机抽取区域巡查，对违规人员进行位置定位，无人机实时回传，并实时对违法行为进行拍照、录像以及森林防火演练和火灾现场无人机配套指挥车及技术人员等；完成森林防火易耗品物资采购、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和林地内挡土墙施工建设。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机构情况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为项目实施单位，在本项目中负责组织、协调工作，按照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调整威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名单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的通知》（威森防指〔2025〕1 号）要求，推进市林业发展中心与市森林防火工作专班融合办公，联合市公安局、应急局、消防救援支队等单位充实专班工作力量，下设 5 个督导检查工作组。

威海市财政局作为项目资金保障单位，主要负责统筹安排专项资金并及时拨付；加强项目预算审核，必要时可组织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绩效评估，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视频对讲系统信号薄弱区域改造升级、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道旗购置、日常督导检查车辆租赁费用、森林防火技能比赛；对威海市森林防火 42 个重点镇（街道）重点火险区以及人工瞭望死角区域开展无人机巡查和宣传喊话，通过无人机例行巡查和随机抽取区域巡查，对违规人员进行位置定位，无人机实时回传，并实时对违法行为进行拍照、录像以及森林防火演练和火灾现场无人机配套指挥车及技术人员等；完成森林防火易耗品物资采购、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森林防火宣传费用等；完成海滨林场林地内挡土墙施工建设。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了解和掌握 2025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预期完成情况，评价资金管理使用效益，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影响力，体现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其中决策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立项是否充分合规、绩效目标和指标是否合理明确以及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管理指标重点考察预算资金是否及时执行、资金使用是否合规；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且执行有效；产出指标重点考察项目阶段工作是否及时完成；效益指标重点考核是否有利于自然资源管理等方面情况。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

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总结工作经验，发现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二）评价对象。

1.本次自评对象为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

2.本次绩效评价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包含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的安排、管理和使用及项目的实施、管理、产生的绩效。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指标设计依据威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威财绩〔2021〕6号）中“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进行设计，其中仅一级指标未做修改，部分二级、三级指标做出个性化修改。内容包含绩效评价指标、目标值、分值、指标解释、指标评价因素要点说明及评分细则、数据来源和收集方法。

政府采购绩效评价工作应重点关注过程、产出和效益，据此思路，本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权重分别为 10%、40%、25%、25%。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 **98.4 分**，绩效评级为“**优**”。其中决策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过程指标权重 40 分，得分为 38.4 分，得分率为 96%；产出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5 分，得分率为 100%；效益及满意度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5 分，得分为 100%。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指标整体得分情况表

指标	A.决策	B.过程	C.产出	D.效益	合计
权重	10	40	25	25	100
得分	10	40	25	25	100
得分率	100%	89%	100%	100%	100%

1.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总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项目决策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分值	得分率
A1.项目 立项 (4)	A101 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2	100%
	A102 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2	100%
A2.绩效 目标 (3)	A201 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2	100%
	A202 目标明确性	1	明确	2	100%
A3.资金 投入 (3)	A301 预算编制科学	2	科学	2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	1	合理	1	100%

合计	10		10	100%
----	----	--	----	------

A101 依据充分性：各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市自然资源局的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得分率 100%。

A102 决策程序规范性：各项目均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实施流程完整，均通过了市自然资源局党组会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绩效评估等。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得分率 1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设立了与市自然资源局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的绩效目标，各子项目设置了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项目预期的产出效益均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指标得分 2，得分率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得分率 1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各子项目的预算编制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子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得分率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各子项目预算金额分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与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得分率 100%。

2.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管理指标从资金管理、采购管理和组织实施三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管理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过程类指标总分为 40 分，实际得分 38.4 分，得分率为 96%。

过程管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分值	得分率
B1.资金管理 (9)	B101 资金到位率	3	100%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10	100%	8.4	84%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3	100%
B2.采购管理 (23)	B201 采购需求合理性	3	合理	3	100%
	B202 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	3	规范	3	100%
	B203 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	3	标准时效	3	100%
	B204 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	3	公平公正	3	100%
	B205 合同签订严密性	3	严密	3	100%
	B206 履约验收严格客观性	3	严格客观	3	100%
B3.组织实施 (8)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3	100%
	B30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3	100%
合计		40		38.4	96%

B101 资金到位率: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150 万元, 根据各项指标文, 实际到位资金为 150 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50 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为 125.86 万元, 预算执行率 84%; 根据评分标准综合考量, 该指标得分 8.4 分, 得分率 84%。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B201 采购需求合理性:依据对项目招标文件等资料的核查, 项目各自独立, 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或竞争性评审的方式,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需求符合行业标准, 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B202 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各采购项目均委托了专业代理机构, 并对供应商资格和评审规则明确安排, 通过综合性评审方法, 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和服务, 符合采购需求特点; 落实了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B203 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政府采购项目均在山东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开信息, 并随采购公告公开采购需求、采购文件、预算金额等内容。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B204 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均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或竞争性谈判小组等,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各项目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合

作成交候选人中选定成交供应商，并按规定时间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 分，得分率 100%。

B205 合同签订严密性：各项目均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了相应的权利义务，使用了国务院有关部门依法制定的政府采购合同标准文本；各期合同均包含了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等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按政策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得分率 100%。

B206 履约验收严格客观性：虽有部分项目验收时间较晚，但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中规定“技术复杂、专业性强或者重大民生、金额较大的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准备时间可适当延长”，已完成的项目均按照采购合同开展了履约验收，项目均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得分率 100%。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已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得分率 100%。

B30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开展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该指标得 3 分，得分率 100%。

3.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的产出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察，产出类指标总分为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

产出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分值	得分率

C1.产出数量 (10)	C101 防火管理费完成率	5	100%	4	100%
	C102 森林火灾受害率	5	$\leq$ 0.9‰	4	100%
C2.产出质量 (8)	C201 防火对讲及通讯畅通率	8	$\geq$ 95%	8	100%
C3.产出时效 (4)	C301 通讯信号机站服务、检查、维修及时率	4	100%	4	100%
C4.产出成本(3)	C401 森林防火管理费成本	3	$\leq$ 150 万元	3	100%
合计		25		25	100%

C101 防火管理费完成率: 2025 年防火管理费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得分率 100%。

C102 森林火灾受害率: 2025 年森林火灾受害率 $\leq$ 0.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得分率 100%。

C201 防火对讲及通讯畅通率: 2025 年防火对讲及通讯畅通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得分率 100%。

C301 通讯信号机站服务、检查、维修及时率: 通讯信号机站服务、检查、维修及时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得分率 100%。

C401 森林防火管理费成本: 2025 年森林防火管理费成本为 125.86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得分率 100%。

4.产出效益和满意度

项目效益指标从阐述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对项目的效益和满意度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考察，效益类指标总分为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

效益和满意度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分值	得分率
D1.生态效益 (20)	D101 森林防火能力提升	10	提升	10	100%
D2.满意度 (10)	D201 森林资源有效保护率	15	95%	15	100%
合计		25		25	100%

D101 森林防火能力提升：通过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项目开展，全市森林放火能力显著提升。根据评分标准综合打分，该指标得 10 分，得分率 100%。

D201 森林资源有效保护率：通过在防火期内实施无人机巡查，开展森林防火演练、进行林区林下可燃物清理等项目，有效提升森林资源保护率，达到设定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5 分，得分率 100%。

五、项目实施成效

2025 年全市森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较大规模以上森林火灾。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预算 150 万元，执行到位 125.86 万元，预算偏离度为 16%。主要是因

为部分资金集中在年底支付，财政资金压力较大，未能及时支出。

七、意见建议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明确目标对过程监督和结果评定的重要性，充分考虑指标值的可量化性、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设立科学合理的指标值，作为其后续进行项目管理、监督监控的依据。

二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细化预算测算依据及标准，考虑规划编制类项目的不确定性，若存在资金闲置，在确认当年某个项目无法继续推进的情况下，可向财政主管部门提交书面申请，分项目提前收回财政资金，尽可能避免财政资金出现闲置情况，以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是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细化、完善各类项目的实施方案，确保责任落实到人。资源核查、地价更新等常规项目，应结合往年经验，合理制定项目完成时间；以项目进展时间表倒逼各项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加快推进，严格按照项目进度和质量标准要求完成，确保项目按计划、按合同有序推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相关科室对项目进度进行必要的跟踪，定期考察项目完成进度，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需上级部门协调的事项要及时上报，督促进度滞后的项目加快进程，对出现偏差的项目及时予以纠正，助推项目提速。